

## ◆ 公家文化藝術單位

單位	負責人	地址及電話	宗旨/業務
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	主委/ 陳郁秀	臺北市北平東路30之1號 電話：(02)2343-4000 傳真：(02)2321-6478	統籌規劃及協調、推動、考評有關文化建設事項、兼及發揚中華文化與充實國民精神生活。 文化建設基本方針及重要措施之研擬事項。 文化建設統籌規劃及推動事項。 文化建設方案與有關施政計畫之審議及其執行之協調、聯繫、考評事項。 文化建設人才培育、獎掖之策劃及推動事項。 文化交流、合作之策劃、審議、推動及考評事項。 文化資產保存、文藝、文化傳播與發揚之策劃、及推動考評事項。 社區總體營造及生活文化之規劃及推動事項。 重要文化活動之策劃及推動事項。 文化建設資料之蒐集、整理及研究事項。 其他有關文化建設及行政院交辦事項。
台北市文化局	局長/ 龍應台	台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4樓 電話：(02) 2345-1556 傳真：(02) 2725-3045	文化深入生活 傳統開出現代 本土走向國際
台北縣文化局	局長/ 潘文忠	台北縣板橋市莊敬路62號 電話：(02)2253-4412 傳真：(02)2251-0691、 (02)2253-5932 email： tpc361@ms.tpc.gov.tw	整合文化藝術資源為基礎，進而提升文化素養，以土地之愛、藝文之美為起點，淨化隨俗而物化的心靈，進而沈澱、粹練出深邃與敦厚的思想
宜蘭縣文化局	局長/ 林德福	宜蘭縣宜蘭市260復興路二段101號 電話：(03)932-2440 email：cc01@ilccb.gov.tw	以「文化宜蘭」為目標，致力推廣本縣藝文、教育、休閒等活動，並推動全國社區總體營造，更進一步以資訊科技的方式推廣各項業務，鼓勵民眾參與。
花蓮縣文化局	局長/ 黃涵穎	花蓮縣花蓮市文復路六號 電話：(03) 822-7121 傳真：(03) 822-7665	倡導心靈改革，推展藝術風氣，開發藝文人口，均衡城鄉文化差距，提昇縣民休閒活動品質。落實藝術生活化，普及表演藝術，保存優良傳統表演藝術，促進地方藝文之宣揚。
台東縣文化局	局長/ 顏志光	台東縣南京路二十五號 電話：(089)320378 傳真：(089)330591	藝術生活化、生活藝術化。藝術本土化、藝術優質化。

單位	負責人	地址及電話	宗旨/業務
基隆市立文化中心	主任/ 許梅貞	基隆市中正區202信一路181號 電話：(02)2422-4170-8	提昇市民精神、改善生活品質的重任，固守文化的堡壘，散發文化光輝的燈塔，導引著全市市民邁向更高層次的生活調適市民精神與物質生活的均衡發展。
桃園縣文化局	局長/ 李清崧	桃園縣縣府路21號 電話：(03) 332-2592	開發藝文資源，促進文化產業的再生與發展。加強地方文化資產調查、整理、保存、維護、推廣與再利用。提昇文化欣賞水準。保存、傳承與推廣傳統藝術。
新竹縣文化局	局長/ 蔡榮光	新竹縣竹北是縣政九路146號 (03) 551-0201	文化局應該是反應這個多元文化融合與再生的具體存有物。
新竹市文化局	局長/ 曾煥鵬	新竹市東大路2段15巷1號 (03) 531-9756	文化服務事項、古蹟歷史建築物保存維護、公共藝術之研究、推廣、展示、典藏等之推廣活動及辦理、推廣、輔導、宣傳、假日廣場、家庭日、社區總體營造、講座、研習班辦理有關文化活動等事項。
苗栗縣文化局	局長/ 周錦宏	苗栗縣苗栗市自治路50號 電話：(037) 352-961~4 mli26055@ms25.hinet.net	廣為蒐集本縣各族群之源流、文化、風俗民情等相關文史資料，歸納整理出版專輯，做為縣內文史考據之重要資料，提供文史研究與參考。針對特有之地方產業如木雕、陶瓷等，結合各種文化活動，引入新的企業經營概念，妥善規劃管理振興地方文化產業。籌建客家文化園區，傳承延續客家文化。 籌辦各種大型藝術活動，由藝術先進帶領民眾參與，活絡地方藝文。
台中市文化局	局長/ 林輝堂	台中市西區民權路99號 電話：(04) 2228-9111 傳真：(04) 222-02480	整合圖書館資源。計畫性、系統性出版地方文史書籍。持續辦理文學研習活動。將精緻與傳統文化推廣至街頭及各屯區，落實文化普及各地。促進國際文化交流，提昇文化水準。運用社會資源，結合民間社團、公益團體，協助基層文化活動的推展，以濟人力、經費之不足。落實本土文化。營造本市藝術環境，提昇市民生活水準。
台中縣文化局	局長/ 洪慶峰	台中縣清水鎮鎮政路100號(港區藝術中心內) 電話：(04) 2627-4568 傳真：(04) 2627-4543	積極督導兩處中心落實文化政策的執行之外，並包括推動展演藝術活動之策劃、文化資產的保存、鄉土文化之研究、加速圖書館業務自動化、大幅增進本縣文化人口之普及等等要務。
南投縣文化局	局長/ 陳秀義	南投縣南投市建國路135號 電話：(049)2231-191-4	負責策畫及推廣各項藝文活動工作。

單位	負責人	地址及電話	宗旨/業務
彰化縣文化局	局長/ 李俊德	彰化縣中山路二段500號 電話：(04)725-0057	推廣書香社會，家庭教育服務中心，促進社區發展，文化資源、文獻史料的整理、出版，統技藝研習，舉辦文藝季活動。
雲林縣文化局	局長/ 邱洋浩	雲林縣斗六市大學路三段 310號 電話：(05) 532-7613	演藝下鄉。結合民間藝術團體，辦理各項演藝活動。
嘉義市文化局	局長/ 賴萬鎮	嘉義市忠孝路275號 電話：(05)278-8218	辦理執行本市文化藝術傳承推展、文化資產維護利用及圖書館營運輔導等事項。
嘉義縣文化局	局長/ 鄭木益	嘉義縣朴子市山通路七號 電話：(05) 379-9978	美術展覽、文化推廣活動、辦理相關在地化演講表演活動等。
台南市文化局	局長/ 蕭瓊瑞	台南市永華路2段6號 市政大樓1樓	文化政策與法規之訂定、城市文化行銷、文化基金會輔導、演藝娛樂事業輔導、文訊之發行、文化資訊搜集及回應。
台南縣文化局	局長/ 葉佳雄	台南縣新營市中正路23號 (06)632-1047、632-4116 tnc01@mail.tnc.gov.tw	地方傳統建築聚落保存與再生利用。
高雄市立文化中心	處長/ 林朝號	高雄市苓雅區五福一路67號 電話：(07) 222-5136	早日成爲一個人文薈萃的國際「海洋首都」。
高雄縣文化局	局長/ 王長華	高雄縣岡山鎮岡山南路42號 電話：(07) 626-2620	提昇地方藝文競爭力，開拓地方文化藝術的國際視野。激發地方文化產業特色與發展精緻化。
屏東縣文化局	局長/ 洪萬隆	屏東縣大連路69號 電話：(08) 736-0330-32	結合社會資源，辦理各項藝文活動。協助各鄉鎮市充實並改善展演場所，均衡城鄉文化發展。定期推出當地民謠、原住民歌舞及民間藝術，與觀光資源結合，並發揚鄉土文化。
澎湖縣文化局	局長/ 胡中鎧	澎湖縣馬公市中華路230號 電話：(06)926-1141~4 傳真：(06)9276602	蒐集、整理、保存各類圖書、資料並成立地方史料專櫃，出版縣籍作家作品集，保存地方文獻。